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

ZHONG GONG SHEN YANG SHI WEI DANG XIAO XIAO ZHI

1949—2009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编写组 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

ZHONG GONG SHEN YANG SHI WEI DANG XIAO XIAO ZHI

1949—2009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编写组 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1949~2009 /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编写组编. —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2009.8

ISBN 978-7-205-06610-9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党校—校史—沈阳市—1949~2009 IV. D26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27695 号

出版发行：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110003

<http://www.lnpublish.com.cn>

印 刷：辽宁奥美雅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170mm × 240mm

印 张：26 $\frac{1}{4}$

字 数：482 千字

印 数：1~1000

出版时间：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张 强 阎伟萍

封面设计：谭慧丽

版式设计：王珏菲

责任校对：于凤华 徐丽娟

书 号：ISBN 978-7-205-06610-9

定 价：60.00 元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校志》编委会

主 任	韩玉奇			
编 委	朱 慧	吴 歌	刘成果	
	王传民	王 连	赵振江	
策 划	王 连			
执 笔	编写组			
组 长	邵桂花			
撰 稿	邵桂花	吴辽生	李 力	
	常振雷			
图 片	苏 刚	娄国城	宋冬喆	
	温 阳	张成龙		

前 言

春秋代序，岁月如歌。在新中国成立的隆隆礼炮声中诞生的中共沈阳市委党校，到2009年10月将迎来六十华诞。值此盛典，编撰校志，追溯历史，展望未来。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是适应建国初期的形势和任务创办的。沈阳解放后，百废待举，百业待兴，为迅速恢复国民经济，快速发展生产，建设人民的新沈阳，其首要、关键和急需解决的问题，就是培养一批能够尽快充实到各条战线的领导人才。为此，在中共沈阳市委的领导下，经过短期紧张筹备，中共沈阳市委党校于1949年10月4日在原沈阳市南市区（现沈河区）二经街二段三里31号宣告正式成立。市委党校从诞生之日起，就与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紧紧地联结在一起。建校初期，党校员工在边建设、边探索的过程中，齐心协力、艰苦创业、励精图治、锐意进取，推动党校逐步走上科学化、正规化的轨道。十年“文化大革命”，党校和共和国一道经历了磨难和曲折，并一度被解散。1977年11月，市委决定恢复党校，党校从此获得新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拨乱反正、正规化教育、深化改革，党校的发展进入了历史新时期。2001年12月，市委决定，沈阳市委党校兼办沈阳行政学院和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实行“一校两院”新体制，党校迎来了空前的发展机遇。在中共沈阳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党校人探索求新、锐意改革，始终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始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始终坚持围绕市委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干部头脑，不断提高干部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使“一校两院”的教学科研、行政后勤、机关党建等各项事业迈上了新台阶、新高度，获得了大发展、快发展。

甲子轮回，弹指之间，沈阳市委党校已风雨兼程60年。这60年是不平凡的60年，也是令人难忘的60年。60年间，在历届中共沈阳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党校人秉持人本、忠诚、求是、创新的价值理念，宽仁、笃学、敬业、进

取，推动党校从初创时期的那样一所设备简陋、师资匮乏、校园狭小、层次较低的干部学校，发展成为如今学科门类齐全、师资力量雄厚、组织机构健全、校园环境优美的全市干部培训基地。与此同时，党校在其自身的建设和发展中，为沈阳市的建设、改革、发展和振兴培养了大批优秀人才，为加强沈阳市干部队伍建设、推动沈阳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迄今，先后举办各种轮训班、培训班、短训班等主体班次 124 种 956 期，培训领导干部、宣传理论干部 81820 人次；函授、刊授等各种形式的业余教育学员计 84560 人。今天的市委党校，已成为轮训培训党政领导干部和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的主渠道，已成为学习、研究、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阵地，已成为促进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党性锻炼的大熔炉。

市委党校 60 年的发展历程使我们深切体会到：必须坚持中共沈阳市委的坚强领导，这是党校教育事业不断取得成功的根本保证；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自觉服从和服务于全市工作大局，这是党校工作有所作为的根本要求；必须坚持“党校姓党”的根本原则，牢牢把握正确的办学方向，这是确保党校工作始终与党的事业同呼吸、共命运的基本前提；必须坚持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务实高效，这是党校工作始终保持旺盛活力的重要源泉；必须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实施“人才兴校”战略，大力加强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这是推动党校教育事业不断发展的重要基础。

市委党校 60 年的历史，是一代又一代党校人艰苦奋斗、励精图治的创业史，更是继往开来、与时俱进的发展史。回顾 60 年峥嵘岁月，我们不能忘记历届市委领导对党校的关怀，不能忘记市委、市政府各部门以及其他诸多单位对党校的支持，不能忘记万千校友对党校的关爱，不能忘记几代员工为党校的发展所付出的辛勤劳作。正是他们的倾力支持、呕心沥血和无私奉献，才使市委党校 60 年的发展历史熠熠生辉，他们永远值得我们尊敬和铭记。借此校庆之际，让我们对所有为党校发展作出贡献的领导和同志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60 年春风化雨，60 载春华秋实。走过漫长的发展历程，中共沈阳市委党校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跨入科学发展的新阶段。面对新的征程，我们将继续秉承自强不息、敢为人先的精神，坚持“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艰苦奋斗，执政为民”的办学方针，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和全国党校工作会议精神，在继承中求创新，在创新中求发展，凝心聚力，熔铸精英，创造党校更加辉煌灿烂的明天！

中共沈阳市委副书记、沈阳市委党校校长 苏宏章

2009 年·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1949年10月—2001年12月）	1
第一节 领导体制和组织机构	1
第二节 干部培训和教学工作	12
第三节 科学研究与图书资料建设	43
第四节 教师队伍建设	66
第五节 行政后勤工作	80
第六节 党群工作	97
第二章 沈阳行政学院（1950年4月—2001年12月）	127
第一节 领导体制和组织机构	127
第二节 干部培训和教学工作	141
第三节 科学研究与图书资料建设	153
第四节 教师队伍建设	157
第五节 行政后勤工作	162
第六节 党群工作	168
第三章 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1956年9月—2001年12月）	180
第一节 历史沿革与领导体制	181
第二节 干部培训和教学工作	185
第四章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沈阳行政学院、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2002年1月—2009年5月） ...	201
第一节 领导体制和组织机构	201
第二节 干部培训和教学工作	209
第三节 科学研究与图书资料建设	226

第四节 教师队伍建设	237
第五节 行政后勤工作	239
第六节 党群工作	245
附件一 大事年表	253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大事记	253
沈阳行政学院大事记	302
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大事记	328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沈阳行政学院、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大事记	332
附件二 机构设置及人名录	362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	362
沈阳行政学院	375
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	389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沈阳行政学院、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	390
附件三 干部培训情况统计表	401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	401
沈阳行政学院	408
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	409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沈阳行政学院、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	410
后 记	415

第一章 中共沈阳市委党校

(1949年10月—2001年12月)

第一节 领导体制和组织机构

一、领导体制和校级领导班子沿革

沈阳市委党校从建校之日起，在校长时期内都是市委主要领导兼任校长。校内先后由专职教育主任、教育长、副校长或第一副校长主持工作。有一段时间校内也设过专职校长，市委则由一名书记或副书记分管党校工作。校内的领导体制大体经过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从1949年10月到1956年底，基本上实行专职校长（或行政首长）负责制。校内一切重大问题由校长决定并负责。党委主要是搞好党的自身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保证和监督行政任务的完成。

1949年党校初建时，没有配专职校长，当时校内最高行政领导是教育主任，主持校内全面工作。张苏平任教育主任。同年11月中旬，增设了专职教育长，校内工作改由教育长主持。李欣任教育长。1950年3月，张苏平离任。1951年3月，李欣离任，市委为党校调来副校长，并主持校内全面工作，从此党校有了专职副校长。贺凌任副校长，1956年8月任第一副校长，1956年11月任校长。1955年9月至1956年8月，贺凌到中央党校学习，林干到校工作，任副校长（主持工作）。1958年12月，贺凌离任。1960年6月，林干离任。

为了加强对教学工作的领导和管理，从1952年底开始，党校在副校长的领导下，又先后增设了副教育长或教育长，以协助校长分管教学工作。

1956年3月，党校曾组建过校务委员会。校务委员会是在校长领导下，

由教育长、各处室和部分教研组负责人组成。校务委员会是贯彻集体领导原则的议事机构。它的基本任务是讨论党校的教学方针、教学计划、讲稿、预决算和干部调动等事宜。同年年底,由于党校领导体制的变化,校务委员会即停止活动。

第二阶段:从1956年底到1983年8月,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1956年9月,中央召开了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根据八大关于加强党的集体领导的精神,从1956年年底起,党校的领导体制开始向党委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过渡。特别是整风、“反右”以后,党委设立了常委会,党委常委会对党校工作全面负责。校内的一切重大问题都由党委常委会集体讨论决定,然后按照常委的分工分头贯彻落实。

在这一阶段,市委在任命党校校长或副校长的同时,都任命其党内职务,即党委书记、副书记或党委常委。1959年9月,俞未平到校工作,任校长、党委书记。1960年6月高亮任副校长,9月又兼任党委副书记。1965年5月,白非任副校长、党委副书记,年末到职。

经过十年“文化大革命”,1977年11月,市委决定恢复市委党校,重新任命了党校副校长,同时分别兼任党委书记、副书记或党委常委。重新组建的党委常委会,仍然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校党委直接对市委和兼职校长负责。1977年11月,俞未平任副校长、党委书记,高亮任副校长、党委副书记。1978年11月,李英华到校,任副校长、党委副书记。1979年4月,李强到校,任副校长、党委副书记。1979年6月,李英华离任。1979年10月,徐侗任副校长、党委常委。1981年5月,李生录任副校长、党委常委。1982年12月,俞未平、高亮离休。1983年1月,徐侗任第一副校长。

第三阶段:1983年8月到2001年12月,党校实行校委制。1983年2月,召开了第二次全国党校工作会议。4月,中共中央颁发了《关于实现党校教育正规化的决定》。根据中央关于实现党校教育正规化的决定和第二次全国党校工作会议精神,6月27日,市委党校向市委提出《关于改变党校的领导体制的请示报告》。8月13日,经市委常委会讨论同意将党校的领导体制由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改为校委负责制。8月18日,市委组织部发出《关于改变中共沈阳市委党校党的隶属关系的通知》。《通知》指出:“经市委常委讨论同意,将市委党校党委制改为校务委员会制。组建市委党校机关党委,隶属市委直属机关党委领导。”市委批准,校委会由徐侗、李生录、李强、张玉芳、李应钦组成。徐侗主持校委会工作。校委会对机关党委具有指导关系。从此党校的领导体制进入了校委制的阶段。校委会直接对市委和兼职校长负责。

此后,党校领导体制无变化,领导成员随着时间的推移多有变动。1984年10月,裴烽到校,任副校长、校委委员。1985年4月,梁国春到校,任副

校长、校委委员。1987年6月，裴烽离任。1988年8月，王道臣任副校长、校委委员。1989年5月，李强离休。1989年12月，蔺欣荣到校，任副校长、校委委员。1990年6月，徐偶离休，蔺欣荣任第一副校长。1991年5月，李生录离任。1995年6月，都兴汉任副校长、校委委员。1999年9月，朱慧任教育长（副校级）。2000年12月，王连任助理巡视员。到2001年10月，校委会由第一副校长蔺欣荣、副校长梁国春、副校长王道臣、副校长都兴汉、教育长朱慧组成，蔺欣荣主持校委会工作。2001年11月，根据省委办发〔2001〕35号文件《关于市级党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的决定，将中共沈阳市委党校、沈阳行政学院、沈阳市社会主义学院合并，实行一套机构、三块牌子的办学管理方式。同时市委决定，党校副校长梁国春同志临时主持党校日常工作。2001年12月，市委决定，蔺欣荣同志任市委党校巡视员，免去其市委党校第一副校长职务。

二、机构设置和中层干部任职情况

党校建校初期，只有16名职工，组织机构很不健全。设班主任3人，负责学员管理；行政后勤干部5人，分管伙食、行政、组织、保卫、财务工作。另7人是炊事、勤杂人员。1949年底，市委为党校增派了教育长。

1950年，在教育长的领导下，开始设置了组教科和总务股，全校员工增到28人。组教科长孙义忠，总务股长刘永、副股长荀纪刚。

1951年党校开始走向正规化。3月，贺凌副校长到任，职工队伍增加到39人。原组教科分为教育科和组织科。总务股改为总务科。教育科长郭素彦，组织科长孙义忠，总务科长宫锡纯、副科长荀纪刚。

党校新校舍建成后，培训规模急剧扩大，1952年职工队伍猛增到63人。党校的机构设置除教育科、组织科、总务科外又增设了秘书科，同时为加强教学辅导组建了研究室，并成立了团干班。教育科长郭素彦，组织科长周岚（兼）、副科长曲世全，总务科长宫锡纯、副科长荀纪刚（后期崔士忠负责），秘书科副科长阎永章，研究室先后由赵平、王春年负责。团干班班主任周岚任专职副书记。9月，撤销秘书科改设校办公室，办公室由秘书主持。市委决定李慈来校，任副教育长，协助校长加强教学管理。1953年，党校的机构设置有校务行政办公室、教育科、行政科、研究室和党委办公室。与此同时，还选配一批班主任，加强了对学员班的领导。校务行政办公室由副主任吕广金主持工作。寇杰任教育科科长。行政科先后由崔士忠和王成章主持。研究室划分三个小组，即党史组、政治经济学组和政治常识组。研究室的组长由王春年、陈国英等负责。党委办公室由专职副书记周岚主持。是年，党校员工人数发展到

88人。

1954年1月3日，市委批准党校原有各科室改为处级建制。当时的机构设置是：校部办公室、教务处、组织处、行政处、团训处。研究室改为教研室。取消党委办公室，党委办事机构设在组织处。校部办公室由秘书主持日常工作。教务处由副处长张世修主持工作，组织处处长由专职党委副书记周岚兼任，教研室主任由副教育长李慈兼任。下设党史教研组，组长丛选来；党建教研组，组长刘安义、副组长陈国英；政治经济学和经济建设教研组，组长杨文源；联共（布）党史教研组，组长崔士忠。行政处由副处长吕广金主持工作，下设伙食科、总务科、卫生所、财务室；团训处处长杨风岐，副处长范兆林。9月，副教育长李慈离任，市委决定张育英为党校教育长。当年，党校员工增加到137人。

1955年，党校的机构设置和干部任免略有调整。3月10日，任命陈文波为校务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8月，经省委批准，任命高亮为副教育长，兼教研室主任，教育长张育英11月离任。9月，党委专职副书记周岚外出学习，11月22日由徐君英任专职副书记。年末撤销联共（布）党史教研组，建立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研组。全校员工130人。

1956年4月，市委批准胡元明为团训处副处长。9月11日，经省委批准王殿礼任副教育长。

1956年年底，根据中央关于加强初级党校工作的指示精神，党校的机构设置变动较大。重点是扩大和加强教研部门。撤销原综合性教研室，分别成立三个教研室、两个教研组，即哲学教研室、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党史教研室；党建教研组、时事政策教研组。哲学教研室由副主任周岚主持工作，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由副主任杨文源主持工作，党史教研室由副主任丛选来主持工作，党建教研组组长刘安义、副组长陈国英，时事政策教研组组长车俊新。校办公室副主任仍为陈文波。教务处和组织处合并称组教处，副处长万连庆主持工作。行政处仍由副处长吕广金主持工作，5月17日又任命王成章为副处长。原组织处一部分党务工作划分出来，成立了党委办公室，由副主任曲世全主持工作。同年8月23日，根据市委决定，党校撤销了团训处，在市内另建市团校。这一年党校职工人数上升到140人。

1957年校内机构设置和中层干部任职无变化。

1958年底，根据中央关于精简机构的精神，党校的机构设置进行了较大调整。撤销了校务办公室、组教处、行政处、时事政策教研组，成立了党委办公室、教务科、校务科，并将党建教研组与党史教研室合并为党史党建教研室。党委办公室先由陈文波任主任，后任命万连庆为副主任（主持工作）。其

他科室负责人为：教务科科长崔士忠，校务科科长陈文波，哲学教研室副主任周岚（主持工作），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杨文源（主持工作），党史党建教研室副主任丛选来（主持工作）、陈国英。年末员工人数为 139 人。

1959 年 1 月 27 日，副教育长王殿礼离任。8 月，党校各行政科室又恢复处级建制，年底建立图书资料室，教研室设置没有变化，干部任命有调整。全校员工 147 人。各处、室负责人为：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曲世全（主持工作）；教务处处副处长万连庆（主持工作）；校务处处长陈文波；图书资料室副主任崔士忠（主持工作）；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徐倜，副主任杨文源、裴洪瑞；党史党建教研室副主任梁志久（主持工作）、丛选来、陈国英；哲学教研室主任周岚，副主任张玉芳。

1960 年，党校机构设置相对稳定，干部任免变动较大。全校员工 161 人。6 月 17 日，市委决定：徐倜任教育长，周岚任副教育长。各处室的干部任职情况是：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曲世全（主持工作）；教务处处长万连庆；校务处处长陈文波，副处长阎永章；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杨文源，副主任裴洪瑞、罗洪鹏；哲学教研室主任张玉芳，副主任阎文庆；党史党建教研室主任梁志久，副主任丛选来、陈国英；图书资料室副主任崔士忠（主持工作）。

1961 年 5 月 1 日，市委决定撤销市工农干部文化学校，该校校舍、设备、人员并入市委党校。党校职工人数增至 242 人，机构设置也有较大变化。6 月 11 日教务处改为组教处，校务处改为总务处。10 月以后又陆续增设了基层党校工作处，语文教研室和时事政策教研室。当年各处室干部任职情况是：办公室副主任曲世全（主持工作）；组教处长万连庆，副处长李应钦、宋巨川（后调到基层党校工作处）；总务处长陈文波，副处长阎永章、仇龙章（后调出）；哲学教研室主任张玉芳，副主任阎文庆；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杨文源，副主任裴洪瑞、罗洪鹏（后调到时事政策教研室）；党史党建教研室主任梁志久，副主任丛选来、陈国英；图书资料室副主任崔士忠（主持工作）；语文教研室副主任张闻多（主持工作）；基层党校工作处副处长宋巨川（主持工作）；时事政策教研室副主任罗洪鹏（主持工作）。

1962 年，党校机构设置和中层干部任职略有调整。撤销了语文教研室，又组建了国际共运教研组，负责人为马德超。原文化干校并入的人员部分调出，全校职工 187 人。当年，各处室负责人的任职情况是：办公室副主任李应钦（主持工作）、曲世全；组教处长万连庆；行政处长陈文波，副处长阎永章（后调出）、王成章。

1963 年，党校撤销了基层党校工作处、时事政策教研室和图书资料室。在国际共运教研组的基础上组建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由马德超主持工作。全

校员工 177 人。

1964 年 2 月副教育长周岚离任。同时，任命马德超为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庞兆华为哲学教研室副主任。全校员工 179 人。

1965 年 10 月，市委决定市团校迁回市委党校，内部称团训处，由副处长马良瑶主持工作。至 1966 年 6 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前，党校的机构设置为办公室、组教处、行政处、哲学教研室、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党史党建教研室、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团训处等 8 个处室。“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随着党校被撤销，各处室亦不复存在。

1977 年 11 月 2 日，市委决定恢复中共沈阳市委党校。

1978 年 1 月 20 日，市编委发出通知：市委党校内部机构设办公室、组教处、哲学教研室、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党史党建教研室和行政处。人员编制 190 人。中层干部任职情况是：教育长张玉芳，副教育长徐倜；办公室主任王玉臣，副主任安纯仁；组教处处长李应钦，副处长陈列、杨一乔；哲学教研室主任阎文庆，副主任冯家骥；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杨文源，副主任罗洪鹏、裴洪瑞；党史党建教研室主任梁志久；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主任陈铭卿，副主任李生录、马德超；行政处处长陈文波，副处长李春发。

1979 年，党校机构设置没有变动。3 月 5 日市委组织部批准丛选来任党史党建教研室副主任。

1980 年 1 月 28 日，市编委通知，恢复市团校，设在市委党校，对内称团训处，编制 7 人。组建后由杜忠智担任负责人。9 月 9 日，市编委批准党校党史党建教研室分开，新增设党建教研室。9 月 15 日，市委组织部批准丛选来任党建教研室主任，霍宗孟为副主任；吴越任党史教研室副主任；王庚仁任行政处副处长。

1981 年 5 月 22 日，经市编委批准，党校成立理论研究室。同年 12 月 3 日，市委组织部批准杨柱中任理论研究室主任。10 月 12 日，市委组织部批准杨鹏任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副主任，吕广金任行政处副处长。至 1982 年底，党校的机构设置是：办公室、组教处、哲学教研室、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党史教研室、党建教研室、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理论研究室、行政处、团训处等 10 个处室。

1983 年党校进入正规化培训干部的新时期。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1 月 21 日经市编委批准，党校增设经济管理教研室和文史教研室。3 月 30 日，又批准设立图书资料室。党校处室建制达到 13 个。同年 4 月 21 日，市委组织部批准党校重新任命一批中层干部：张玉芳任教育长；冯家骥任哲学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孙万仁任副主任；杨文源任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梁文福

任副主任；贾海楼任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梁志久任党史教研室主任，施善元任副主任；丛选来任党建教研室主任，霍宗孟任副主任；杨柱中任经济管理教研室主任，邱增寿任副主任；金玉宇任理论研究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曹林春任副主任；阎文庆任组教处处长，陈列、安纯仁任副处长；李应钦任办公室主任；孙澎任行政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杨一乔任图书资料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许芳任团训处副处长（主持工作）。7月30日，市委组织部批准徐葆林任行政处副处长。

1983年8月13日，市委批准党校改变领导体制，组建校务委员会，并同意组建机关党委，受市委直属机关党委领导、党校校委会指导。同年9月27日，党校召开第一次机关全体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党委选举李强为书记，李应钦、霍宗孟为副书记。

1984年，党校的机构设置没有变化，处室干部任职有增加。4月11日，市委组织部批准：朱在山任办公室副主任，王道臣任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姜树林任文史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赵晓航任团训处副处长。7月，金玉宇任副教育长（正处级），李蔼华任党史教研室副主任。10月，安纯仁任组教处处长，庞兆华任哲学教研室主任，刘盛德任理论研究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是年，全校职工人数为231人。

1985年1月，党校机构又增加5个处室，共达18个。新增加的处室是：逻辑心理学教研室、地方党史研究室、人事处（将原办公室劳动人事管理划出）、县区党校工作处、机关党委，同时将图书资料室改为图书馆。1月14日，根据党校人事管理制度改革的有关规定，对处室干部实行聘任制。校委决定任命：张玉芳为教育长，金玉宇、王道臣为副教育长（正处级）；李应钦为办公室主任；朱在山为人事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安纯仁为组教处处长，陈列为副处长；邱增寿为县区党校工作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庞兆华为哲学教研室主任，李寄秦、冯家骥为副主任；梁文福为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贾海楼为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刘宝信为副主任；施善元为党史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李蔼华为副主任；霍宗孟为党建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褚振辉为副主任；姜成林为逻辑心理学教研室主任；杨柱中为经济管理教研室主任；姜树林为文史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袁亚非为副主任；丛选来为地方党史研究室主任，曹林春、傅乃礼为副主任；刘盛德为理论研究室主任；杨一乔为图书馆馆长（正处级），张润生为副馆长（副处级）；孙澎为行政处处长，徐葆林为副处长；许芳为团训处长，赵晓航为副处长。上述中层干部任期均为3年。1985年10月9日，人事处撤销，业务和人员并入办公室，朱在山任办公室副主任。同年12月，校委决定

杨小仲任行政处副处长。

自1984年年底起，市委党校沿着党校教育改革的方向，开始实行多层次、多渠道正规化办学。经有关部门批准先后成立市委党校业余大学、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沈阳分院、辽宁刊授党校沈阳学区。

1984年12月3日，经省委组织部批准成立了党校业大，设立了办公室，与县区党校工作处合署办公，办公室由县区党校工作处副处长邱增寿负责。

1985年3月22日，中央党校中校字〔1985〕2号文件决定在沈阳市委党校设立函授学院沈阳分院。校委决定分院的教学管理也由县区党校工作处负责，并与县区党校工作处、业大办合署办公。

1986年4月29日，沈宣发〔1986〕22号文件《关于辽宁刊授党校沈阳学区实行正规化办学的通知》要求刊授党校沈阳学区开办正规的大专班，学制3年，并决定成立沈阳学区校务委员会。党校参加学区领导工作的是：徐倜兼任校长，梁国春兼任副校长、教育长，罗洪鹏、朱文库兼任副教育长。学区下设办公室，罗洪鹏兼任主任，朱文库兼任副主任。

1986年，校内机构设置没有变化，干部任命有调整。3月11日，校委决定：霍宗孟任党建教研室主任；贾海楼任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主任；姜树林任文史教研室主任；邱增寿任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吴元庆任理论研究室副主任；何玉生任县区党校工作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并兼任业大、函大办公室负责人；李春福任组教处副处长；张盛国任经济管理教研室副主任。同年6月，袁亚非调任党史教研室副主任。

1987年4月3日，校委决定于泰厚任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5月29日，校委决定都兴汉任团训处副处长。8月，校委为加强对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沈阳分院的领导，决定由副校长梁国春兼任分院院长，何玉生兼任分院副院长、分院办公室主任。9月28日，校委决定董侠为理论研究室副主任。

1988年1月，校委决定撤销文史教研室。同年10月29日，校委鉴于1985年1月任命的各教研室主任、副主任任期已满，本着民主、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经各教研室民主选举，讨论批准各教研室负责人的如下任职：哲学教研室主任李寄秦，副主任侯述佳；政治经济学教研室主任梁文福，副主任于泰厚；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主任贾海楼，副主任刘宝信；党史教研室主任施善元，副主任袁亚非；党建教研室主任霍宗孟，副主任刘工力；经济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隋连功，副主任张盛国；逻辑心理学教研室主任姜成林。上述任命任期3年。是年，全校职工人数为250人。

1989年3月2日，鉴于1985年1月和1986年3月校委任命的正副教育长、正副处长、正副主任、正副馆长任期已满，经校委研究决定，任命张玉芳

为教育长，金玉宇为副教育长（正处级）；邱增寿为办公室主任，王贵龙为副主任（试用期1年）；安纯仁为组教处处长，李春福、李振声（试用期1年）为副处长；朴长林为行政处长，杨小仲为副处长，吴文鹏为处长助理（行使副处长职权，任期享受正科级待遇，试用期1年）；何玉生为县区党校工作处处长；许芳为团训处处长，都兴汉为副处长；刘盛德为理论研究室主任，董侠为副主任；丛选来为地方党史研究室主任，曹林春为副主任；张润生为图书馆馆长（正处级），邹连祥为副馆长（副处级，试用期1年）。同年3月6日，市直机关工委批复朱在山任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同年12月29日，校委决定将离退休干部工作从办公室划出，专设老干部工作处（鉴于机构指数原因，暂作内部机构），由工会主席徐葆林兼管。

至1989年末，党校内部机构设置实有17个部门（不含业余教育部分），它们是：办公室、组教处、县区党校工作处、团训处、哲学教研室、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党史教研室、党建教研室、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经济管理教研室、逻辑心理学教研室、理论研究室、地方党史研究室、图书馆、行政处、机关党委以及老干部工作处。

1990年1月23日，校委决定于泰厚任理论研究室副主任，同意董侠辞去理论研究室副主任的请求。同年4月3日，校委决定朱慧任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同年10月30日，校委决定于泰厚任理论研究室主任，都兴汉任团训处处长，唐德友任行政处副处长（试用期1年）。

1991年党校内部机构小有变动，中层干部调整较大。1月4日，校委根据党校地方党史研究工作的实际，决定地方党史研究室全部人员并入党史教研室，曹林春任党史教研室副主任。3月6日，校委决定霍宗孟任教育长，安纯仁任副教育长（正处级）；何玉生任组教处处长；朴长林任县区党校工作处处长；朱在山任图书馆馆长；徐葆林任老干部工作处处长；杨小仲任行政处处长；隋连功任经济管理教研室主任；刘子安任党建教研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试用期1年）。3月9日，市直工委通知，根据党校校委会意见，决定李春福任党校机关党委副书记，同日，党校发文确定其职级为正处级。7月12日，校委决定董瑞昌任老干部工作处副处长，白冀中任组教处副处长，郎秀英任理论研究室副主任，张光宏任团训处副处长，以上任职均为试用期1年。是年，全校职工人数为224人。

1992—1994年党校内部机构无变化。

1992年党校中层干部调整不大。3月14日，校委决定勾树青任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1年），高文山任行政处副处长（试用期1年），唐德友任职试用期满，经考核正式任行政处副处长。9月12日，校委决定，党建教研室副主